

证券代码：871951 证券简称：左岸环境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2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6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罗玉林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4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3人。

董事罗小东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免去罗小东董事职务并调整董事会人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董事会应当建议股东大会予以撤换。公司董事罗小东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提议免去其董事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董事免职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5 人调整为 3 人。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5 人调整为 3 人，且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未达到《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将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75,500 股予以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将就本次回购注销修订《公司章程》。

此外，根据 2025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因工商系统实际变更操作难以完成，故取消修改相关公司经营范围，并同步取消修改《公司章程》经营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本次拟将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5 人调整为 3 人，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故同步对《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涉及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2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7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回购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顺利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现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并注销相关的全部事宜。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公司定向回购并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未达到《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拟将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275,500 股予以回购并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定向回购股份方案公告（股权激励）》（公告编号：2025-022）。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万晓春已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第十三章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及数量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及数量做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派息 $P = P_0 - 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

须为正数。当出现前述情况时，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的议案。

自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至今，公司实施了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分别每 10 股派 10 元和 5 元人民币现金，该权益分派方案分别已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和 2025 年 6 月 20 日实施完毕。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对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即回购价格调整为每股 3.5 元（ $5-1-0.5$ ）。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万晓春已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注销<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未达到《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所有激励对象对应第一个行权期已获授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且根据公司《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王晓宇、胡昇已离职而不具备行权资格，其全部剩余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注销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万晓春已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4日